



电子电气产品

HCT-2016-03-05

## 新版中国 RoHS 指令将于 7 月 1 日正式实施

2016 年 01 月 2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政策法规司正式发布了第 32 号令，正式发布《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该办法将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原 2006 版中国 RoHS《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 更新内容对比如下表：

| 内容      | 2006 版：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 2016 版：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
|---------|--|--|
| 适用范围    | 电子信息产品   | 电器电子产品   |
| 管控的有害物质 | 1、铅；2、汞；3、镉；4、六价铬；<br>5、多溴联苯（PBB）；<br>6、多溴二苯醚（PBDE）；<br>7、国家规定的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1．铅及其化合物；2．汞及其化合物；<br>3．镉及其化合物；4．六价铬化合物；<br>5．多溴联苯（PBB）；6．多溴二苯醚（PBDE）；<br>7．国家规定的其他有害物质。 |
| 管控产品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和进口电子信息产品过程中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对环境造成污染及产生其他公害，适用本办法。但是，出口产品的生产除外。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和进口电器电子产品，适用本办法。  |
| 标识要求    | SJ/T 11364-2006  | SJ/T 11364-2014  |

### 相关链接：

[2006 版：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2016 版：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 HCT 解决方案：

除了以上更新，《方法》同时还完善了管理模式：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采取目录管理的方式，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发展改革委等 7 部门编制“达标管理目录”，不再编制“重点管理目录”。同时，建立合格评定制度，对纳入“达标管理目录”的电器电子产品按照合格评定制度进行管理。合格评定制度由认监委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建议并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工业和信息化部根据实际情况会同财政部等部门对合格评定结果建立相关采信机制。

相关企业应密切关注中国 RoHS 更新要求，虹彩检测具备电子电气产品检测资质，可以为企业提供 RoHS 等检测服务，欢迎来电咨询。

#### 如欲咨询 请联系：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hct-test.com/>

服务热线：400-0066-989

总机：0755-84616666

邮箱：[service@hct-test.com](mailto:service@hct-test.co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平西路志达工业园鹏利泰工业园 D 栋

#### 声明：

本刊物仅具有教育性，并不可以取代任何法律要求或适用规则。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将不再更改，HCT 不保证本刊物所包含的内容没有任何错误或能够满足任何特定的性能或质量标准。如无 HCT 预先同意，请勿引用或涉及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本文本信息为 HCT 出版物，资料所提供技术信息并不应视为对所涉及的题目的详尽论述。为保证信息真实性，请参考官方发布的法规及补充文件原文。